



住辽全国政协委员返回沈阳

随着大车绿牌驶入站台，3月11日下午，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的住辽全国政协委员圆满完成大会议程，返回沈阳。过去7天里，委员们共同见证了这场以人民为中心的春天盛会。会议期间，委员们不负使命担当，认真履职建言，建真言、谋良策，充分展现了住辽全国政协委员的风采。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F0wZiWJE91L6Ch0Ggd51Q>

详情请点击链接观看视频。

（来源：辽宁日报）



朱建民委员建议统一组建地方自然资源执法队伍

在今年的全国政协会议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鲁安集团董事局主席朱建民提出了统一组建地方自然资源领域执法队伍的建议。

近日，朱建民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十三五”以来，为严格保护生态环境，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守牢“红线”耕地保护红线，党中央、国务院陆续组织开展了“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理整治等专项行动，自然资源领域专项执法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但是，在调研中发现的问题也引起了朱建民的关注。这些问题包括：执法力量不足，对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难以实现“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处罚结果落实困难，在遭到违法查处到疑似用地时，经常找不

到当事人，执法取证和治理工作困难；巡查手段较为落后，传统的人力巡查式土地资源监督管理手段成本高、效率低、效果低等。

为全面加强国家自然资源领域的执法管理，有效改变各级地方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现状，从深层次解决自然资源执法体制机制问题，朱建民建议组建统一的自然资源领域执法队伍，需要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应急管理等领域执法机构设置，建议强化各地地方政府对自然资源保护的主体责任，同自然资源部门配合，以各地地方政府为主体，统筹地方综合执法队伍执法资源和自然资源部门土地、矿产、规划执法力量，组建统一的自然资源领域执法队伍，明确执法职责，规范机构设置，区分执法层级，加强队伍建设，为从严查处各类违法占地和破坏自然资源行为，坚决制止

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守牢“红线”耕地红线提供坚实的执法保障。

朱建民认为，还应加强自然资源网格化土地监管机制，“各级自然资源执法管理工作职责，落实到各级执法队伍，形成巡查执法联动三级网格化管理机制。”朱建民说，其中，一级网格（即镇级）由村委会与自然资源所构成，负责法律法规宣传、违法行为和案件巡查、制止；二级网格由各乡镇（街道）政府和执法监察大队构成，负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联合执法；三级网格由县（市）区政府构成，对网格化管理全部负责，对重大和疑难案件报本级自然资源部门进行依法查处。

（来源：法制日报）

住辽全国政协委员返沈 | 北斗融媒

北斗融媒 2022-03-11 18:50:18



阅读 14145

点赞 592

北斗融媒

住辽全国政协委员返沈

链接：

https://bdm.bdyinyun.com.cn/NRpaiss/NRtk_pt.html?id=366874544750793312&dvce=202203

详情请点击链接观看视频。

来源：北斗融媒

